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105. 7. 01

高雄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7樓
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地政局

承辦人：楊糧暢

電話：3368333#2627

傳真：3314892

電子信箱：chrisyan@kcg.gov.tw

800 高雄市中興區中山二路472號大格9211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地政籍字第10503404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內政部函影本2份

主旨：有關「房屋租賃契約書範本」業經內政部於105年6月20日以內授中辦地字第1051305386號公告修正發布，公告規定請至地政司全球資訊網 (<http://www.land.moi.gov.tw>) 下載，請查照並惠請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奉交下內政部105年6月20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513053861號函辦理並檢附上開函影本2份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地政局所屬各地政事務所、高雄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大高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司

副本：本局地籍科(存參)

局長 黃進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40873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

聯絡人：葉秋容

聯絡電話：04-22502127

傳真：04-22502372

電子信箱：lily@land.moi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中辦地字第105130538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房屋租賃契約書範本」業經本部於105年6月20日以內授中辦地字第1051305386號公告修正發布，如需修正發布規定，請至本部地政司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land.moi.gov.tw>）下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加強宣導推廣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05年5月19日院臺消保字第1050164203號函檢送105年5月12日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第47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

副本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司法院、法務部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財團法人崔媽媽基金會、本部電子公布欄、本部法規委員會、總務司、地政司(地價科)、地政司(不動產交易科)

2016-06-20
交 16 發 12 章

高雄市政府 1050621



10503313500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40873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
聯絡人：葉秋容
聯絡電話：04-22502127
傳真：04-22502372
電子信箱：lily@land.moi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內授中辦地字第10513060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部105年6月23日以內授中辦地字第1051305386號公告「房屋租賃契約書範本」修正發布1案，因公告日期誤繕為105年6月20日，請更正。

說明：依據本部105年6月20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51305386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

副本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司法院、法務部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崔媽媽基金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本部法規委員會、本部電子公布欄、總務司、地政司(地價科、動產交易科)

高雄市政府 1050623



10503404200